|  |
| --- |
| 浙江广播电视大学  浙电大科研函〔2016〕20号**关于组织申报2015年度浙江省教育科学研究优秀成果奖的通知** |
|  |
|

|  |  |  |  |
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
|  |  |  |  |

 |
| 各地市电大，校本部各部门(中心)、学院：  2015年度浙江省教育科学研究优秀成果奖评选工作已经开始，现将有关事项通知如下：**一、参评成果范围和要求**1.申报的成果必须是省教育科学规划办立项的年度规划、重点、体卫艺、农村青年教师专项课题和全国教育科学规划办立项的各类课题，必须以各级各类教育和各学科教学活动为研究对象，具有较强的原创性和创新性。必须是在2016年9月30日前结题，并取得结题证书的课题研究成果。2.申报的成果包括：研究报告、专著和科研论文三种等，其中著作、科研论文必须是单项申报，丛书和系列论文不在申报范围内。论文是指已公开发表的论文。    有下列情况之一者，不予受理：    1.科研成果为一本专著中的部分章节或一套同名多卷（册）本著作中的部分卷（册）。    2.申报人不是成果的主要拥有者（以是否著名在前、是否课题负责人等方式认定）或成果归属有争议的。3.教材类研究成果。4.已取得全国教育科学规划成果奖，教育部、省哲学社会科学优秀成果奖、省人民政府的各项成果奖及省教育科学研究优秀成果奖的。  **二、申报名额分配**各地市电大，校本部各部门(中心)、学院限报1项。科研处汇总后，将择优推荐上报2项。**三、申报材料**1.《申报•评审书》、(一式两份)2.成果活页评审表（一式七份，5000字以内）。**本次所有评审材料都将在中国知网学术不端系统中进行检测。因检测系统要求，超出5000字不能检测（图表格式不算字数）。请申报者务必控制字数。**  3.申报成果的主材料（**三选一**），（1）研究报告（一式五份，20000字以内）（2）或发表论文复印件（包括封面、目录、论文全文、初审单位原件审核章）（一式五份）（3）或专著原件（一式五份）（4）合订成册其它佐证材料（一式两份，如没有可不提交）   4.填写要求  （1）填写《成果活页表》不能出现有关地区、有关学校、个人等提示性信息，确需出现的一律改为“××”地区，“××”学校或“×××”，违反申报规定将取消参评资格；评奖工作结束后，所有申报材料概不退还。《申报•评审书》、《活页表》见附件。（2）集体成果的申报人数最多限5人，即：课题负责人1名，课题组成员4名。（3）所有申报材料寄送到省电大科研处，同时发送电子稿至 yyky@zjtvu.edu.cn，邮件主题注明“XX电大2015省教科研成果奖”字样。（4）附件请在浙江省教科院网站（www.zjedusri.com.cn）“教科规划”栏目上下载。四、截止时间2016年9月27日五、联系方式联系人：帅跃英、李成， 联系电话：0571–88822392，联系地址：杭州市振华路6号，邮编：310030。 浙江广播电视大学科研处2016年9月18日  |